



關於推行新學制的籌備工作的回應 於2009年3月30日提交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名譽會長

吳康民
何景安
陳耀華
鄧統元
潘比薇

會長

楊耀忠

副會長

周世耀

主席

黃均瑜

副主席

呂如意
李思源
胡少偉
麥謝巧玲
蔡若蓮

司庫

吳容輝

理事

王惠成
司徒玉蓮
林永順
洪詠慈
夏瑞燕
莫鴻煒
單笑城
馮敏威
馮瑞龍
黃煥輝
葉慶
詹益光
詹華軍
劉美群
蔡小雪
鍾艷芬

秘書長

李鳳瓊

義務法律顧問

袁慶文

義務核數師

馮培濶

1. 為更好地裝備香港的大、中學生，讓他們具有更多的適應力、創意、獨立思考和終身學習能力，以面對香港經濟轉型和全球知識型經濟的挑戰，香港特區政府於 2005 年公布於今年 9 月推行新高中學制。這次學制改革，是要讓所有中學生有完整和寬廣的六年學習，又讓較高學能的高中生接受四年制大學教育；這個與世界主流學制匹配的新學制，既可方便未來中學生與各地教育的銜接，亦有利於本港成為區域教育樞紐，教聯會重申支持是次學制的改革。

2. 據本會去年底的「新學制中四開科資料」問卷調查中，發現不少學校沒有準備開辦「健康管理與社會關懷」、「設計與應用科技」及「旅遊及款待」科；其中一個原因是現時沒有具備足夠的有學科能力又有專業培訓的相關老師，請問教育局會否關注和跟進此問題。

3. 此外，在今年初本會的「新高中學制論壇」中，有出席教育界同工關注未來的中學文憑試是否可獲外國和內地大學所承認，究竟要等待到何時，才可公佈進一步的消息，以令新高中學生和家長可釋懷呢！

4. 而本會在上周的「教育沙龍」中，有與會者關心到政府有否關注空隙年和雙考生年應考慮對非公營持續進修機構的影響；為了支持和保證副學位課程的質素，政府應考慮一次過撥出資源以支持這些機構調適課程和渡過缺新生的危機，以支援相關培訓和教育機構滿足新高中學生的學習需要。

5. 在新學制推行在即的情況下，有些高中家長關心學生升讀的高中「33」之後是否一定有接着的大學「4」年。事實上，根據現時教育局的規劃，未能於 2012 升讀大學的新高中首屆學生將會有近八成半，即六萬多名青少年未能入讀大學，這批新學制高中畢業生的升學梯階如何規劃，是極需教育局和相關機構早日交代的。

6. 目前，毅進課程證書相等於會考五科合格的資歷，意味著學生無論在升學或就業上，都獲得重新起步的機會。新學制下，我們極之關注毅進這類課程能否續辦。否則，基於種種原因中途離校、未能完成高中的學生，將處於更加弱勢。因此，我們呼籲政府為中途離校的學生提供另類課程，協助他們得到重新起步的機會。此外，在新學制下，學生如果選擇應用學習課程，費用需由校方支付。我們認為既然香港實施 12 年免費教育，無論學生在新學制下選讀任何課程，費用都應該由政府支付。

7. 在新學制下，學校將以新的形式計算教師人手編制，部分學校的教師數目將會下降，令教師工作百上加斤。我們要求政府將教師編制劃一增加為 1:2，即每 1 班便有 2 名教師，以應付新學制沉重的工作。最後，我們強烈反對以開設不足三班為殺校死線，要求政府在學生人口下降的年期，提供措施扶助弱勢中學渡過難關。